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晨化股份”）于2017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7年4月20日上午9:00在江苏省宝应县曹甸镇镇中路231号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于子洲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7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郑云瑞先生、孙跃宝先生和汤建萍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7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各位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6年度，公司总体经营状况继续保持稳健态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8581.6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83%；实现营业利润5818.6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4.47%。2016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6617.38万元，较上年同期

增长 25.3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51.2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46%。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负责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审计报酬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整。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要求，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进行相关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公司总股本 1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00.00 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持续督导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17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为 147.94 万元。2017 年仍按照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方案》发放高管薪酬：高级管理人员报酬采用总额制，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不得超过上年营业收入的 6%。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董事长对外签署银行借款相关合同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授权期限为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至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10,9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7,000 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2 日